

統計學系 【學士班】 專業必修科目表一覽表〔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修別	規定學分	學期數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	認定方式	須修本門課之科目代碼	備註 (先修科目說明)
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統計學	必修	6	2	v	v							需為本院開課		院共同必修
微積分	必修	6	2	v	v							需為本系開課		院共同必修
經濟學	必修	6	2	v	v							需為本院開課		院共同必修
線性代數	必修	6	2	v	v							需為本系開課		
初級會計學（一）	必修	3	1			v						需為本院開課		院共同必修
高等微積分（一）	必修	3	1			v						需為本系開課		
機率論	必修	3	1			v						需為本系開課		先修科目：微積分
初級會計學（二）	必修	3	1				v					需為本院開課		院共同必修
商事法	必修	2	1				v					不限		院共同必修
數理統計學（一）	必修	3	1				v					需為本系開課		先修科目：微積分、機率論
抽樣調查方法	必修	3	1					v				需為本系開課		
迴歸分析（一）	必修	3	1					v				需為本系開課		
數理統計學（二）	必修	3	1					v				需為本系開課		先修科目：微積分、機率論
多變量分析	必修	3	1						v			需為本系開課		
社會責任與倫理	必修	1	1						v			需為本院開課		院共同必修
時間數列分析	必修	3	1						v			需為本系開課		
變異數分析與實驗設計	必修	3	1						v			需為本系開課		
企業概論	群A	3	1			v						需為本院開課		院共同必修，二選一

管理學	群 A	3	1			V						需為本 院開課		院共同必修， 二選一
人資管理	群 B	3	1					V	V			需為本 院開課		院共同選修， 六選二，先修 科目：管理學 與組織行為
行銷管理	群 B	3	1					V	V			需為本 院開課		院共同選修， 六選二，先修 科目：經濟學
作業管理	群 B	3	1					V	V			需為本 院開課		院共同選修， 六選二，先修 科目：管理學 與管理科學
風險管理	群 B	3	1					V	V			需為本 院開課		院共同選修， 六選二
財務管理	群 B	3	1					V	V			需為本 院開課		院共同選修， 六選二，先修 科目：初級會 計學與經濟學
資訊管理	群 B	3	1					V	V			需為本 院開課		院共同選修， 六選二

規定必修：69學分

本系最低畢業總學分數：138 學分

群修條件說明:

群 A：二選一

群 B：院共同選修，六選二

特殊修課規定：

- 1.體育與「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」等選修課程，均不列入最低畢業學分(138)之內。
- 2.機率論：「微積分」上、下學期之平均成績及格者，始可修習。若「微積分」修習二次以上(含)，仍未及格者，勉予同意得修習「機率論」，但未修習「機率論」者，仍不得修習「數理統計學」。
- 3.數理統計學(一)、數理統計學(二)：「微積分」上、下學期之平均成績及格，且「機率論」成績及格者，始可修習。但「機率論」若修習二次以上(含)，仍未及格者，勉予同意得修習「數理統計學(一)」。
- 4.必(群)修科目單學期課程，修習全學年上學期科目學分數逾規定上限時，依本表所訂該科目學分數採計學分，修習該科目下學期課程亦計入選修學分計算。

辦公室電話：89021